

国家十二五规划项目

三晋石刻大全



● 长治市屯留县卷

主编 冯贵兴 徐松林



总主编 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 李玉明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三晋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晋石刻大全. 长治市屯留县卷 / 刘泽民主编; 冯贵兴, 徐松林分册主编. — 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12.12

ISBN 978-7-5457-0653-6

I. 三… II. ①刘… ②冯… ③徐… III. ①石刻 - 屯留县 - 图录 IV. ①K877.4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91199 号

三晋石刻大全 · 长治市屯留县卷

主 编: 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 李玉明

分 册 主 编: 冯贵兴 徐松林

责 任 编 辑: 任俊芳

责 任 印 制: 李佳音

出 版 者: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三晋出版社(原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4922268 (发行中心)

0351-4956036 (综合办)

0351-4922203 (印制部)

E - mail: sj@sxpmg.com

网 址: <http://sjs.sxpmg.com>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承 印 者: 山西臣功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8

印 张: 25.5

字 数: 200 千字

印 数: 1-900 册

版 次: 2012 年 1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57-0653-6

定 价: 200.00 元

ISBN 978-7-5457-0653-6



9 787545 706536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三晋石刻大全》编纂委员会

顾问：薛延忠 金道铭 申维辰 申联彬 李小鹏
高建民 胡苏平 张平 李立功 胡富国
白清才 郭裕怀 杨安和 李学勤 姚奠中
张正明 令政策 李潭生 刘江 张颌

主任：刘泽民

常务主任：李玉明

副主任：罗广德 李茂盛 刘在文 田中仁 雷忠勤
柴泽俊 刘伟毅 降大任 郭士星 赵望进
杨子荣 储仲君 邢利斌 梁俊明 张玉洁
崔正森 贾玉瑞 翁小绵 陈明 于贵卿
宋新梅

委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敏政 石金鸣 史耀清 刘光彦 刘合心
齐荣晋 张鸿仁 吴广隆 李尧 李非
李小强 高可 董占锁 董瑞山 潘孝忠
霍润德

总主编：刘泽民

执行总主编：李玉明

副主编：罗广德 李茂盛 杨子荣 文琴 张继红
落馥香

审定：山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市屯留县卷》编委会

主编：冯贵兴 徐松林

副主编：仇春法 孙军旗 张玉刚

主任：魏俊英

编委会：王建平 王建国 王元生 申金刚 赵德强
叶小芳 周景堂 胡志荣 郭成群 陈凌云
刘晓红 刘斌胜 李元春 李建凌 李明明
王天长 王太祥 王保安 王慧娟 吴寿鹏
杨海英 郝建军 任苏荣 刘锐 郝正平
翟文书

编纂：周景堂

校对：刘欣 田爱兰 张倩 赵霞

摄影：王太祥 刘晓明

拓片：任苏荣 贾龙则 侯小军

凡 例

一、以抢救和存史为收录原则。收录范围：以《三晋石刻总目》为基础，凡古代、近现代和新中国成立后现存和佚失石刻全部全文收录（其中新中国成立后没有社会文化价值的私人墓碑等除外）。收录上下限：上限从本地最早的石刻起，下限到定稿为止。

二、以县（市、区）分卷，原则上每县（市、区）一卷，另有山西省博物院卷、五台山卷、晋商会馆卷和总目卷。

三、“概述”为一个县（市、区）或石刻收藏单位总论性的文章，既有资料性，又有学术性，内容主要包括：石刻历史发展（收藏）演变情况、现在分布区域、类别、时代、数量和保存情况，重要石刻简述、主要特色和价值评估、保护和利用建议等。

四、石刻单位称谓：各类碑刻（包括造像碑）一律称“通”；石碣（或刻石），称“块”或“方”；经幢（包括石幢）称“尊”；墓志和墓志铭，有盖的称“盒”，无盖的称“方”；画像（图像）石、匾额、塔铭、法帖，称“方”或“块”；摩崖题记称“处”或“条”；石柱，称“根”；戒牒，刻在碑上的称“通”，刻在碣上的称“方”或“块”。石刻录文称谓：碑，称“碑文”；碣（刻石），称“碣文”或“刻文”（镌刻诗赋的，称“诗文”）；造像碑（含座），称“发愿文”；墓志铭和墓志，称“志文”；石匾，称“匾文”（镌刻帝王诏令的，称“敕文”）；摩崖题刻、画像石、石幢（内容非经文者）、石柱等，称“题记”或“题刻”；经幢，称“经文”；塔铭，称“铭文”；墓表，称“表文”；石对联，称“联文”；戒（度）牒，称“牒文”；法帖，称“帖文”。

五、不设篇、章、节，一件石刻独立成篇。全卷录文分两部分，即现存石刻、佚失石刻。以县（市、区）为纲，分别按时代顺序排列，不分类。

六、每件石刻编纂内容包括“名称”（全称）、“简介”、录文（全文）。另附照片或拓片。

七、凡属涉及人物的石刻，在“简介”中介绍人物的生卒年、籍贯、主要官职、生平事迹、著述等。凡涉及人物籍贯的，一律用原地名，括号内注明今地名。如郭泰，太原界休（今山西省介休市）人。

八、新中国成立以来，有不少石刻陆续由原址搬迁到异地，这部分石刻均以现收藏单位收录，地址一律按原址书写，然后注明搬迁时间和地点。

九、真假或断代暂无定论的石刻，可沿用旧说或存疑。有几种说法的，诸说并存。

十、纪年：1912年以前的石刻一律用历史纪年，括注公元纪年，如唐贞观元年（627）。括号内公元年号前后不加“公元”和“年”字。1912年以后至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一律用民国纪年，括注公元纪年，如中华民国16年（1927），也可写成“民国16年（1927）”。民国年号用阿拉伯数字，不用汉字。1949年10月1日之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十一、表示体积、面积等尺寸的，以“厘米”为单位。如长（或高）120、宽60、厚80厘米，

长、宽均不加“厘米”二字，用顿号间隔。

十二、收录的石刻文字原为繁体字的，仍用繁体字；原为简化字的，仍用简化字。1957年汉字简化之后，有的碑繁简混用，录文尽量保持原貌，以保存史料的真实性。录文横排，原则上根据文意分段，不易分段的，可以连排。编者所加文字，用楷体字，并加圆括号，以与正文宋体字区别。如“(碑阳)”、“(碑阴)”等。

十三、收录的石刻文字，只作标点，不作校勘，原文中的错别字、异体字、通假字及不当之处等，保持原貌，不作甄别、注释和括注。

十四、石刻文字漫漶、剥泐不清的，用一字一“□”表示。漫漶、剥泐字数不清的，用“……”或“下阙”表示。

十五、索引按类编排，使本书既可按历史顺序阅读，又可按类检索，互为补充，相得益彰。

总序

李玉明

石刻,指镌刻有文字的历代碑、碣、造像碑、经幢、石幢(内容非经文者)、摩崖题记、墓志铭、画像石等,是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

石刻,有狭义和广义的两种理解。狭义的理解,专指“碑”;广义的理解,包括碑、墓志、造像等各类刻石。

所谓“碑”,汉以前就有了,但那时的碑不是为了刻字,而是立于宗庙、学校,用以观日影、记时刻、测方向的。古代礼仪规定,主人迎宾进宗庙之门要当碑而揖。祭祀时亦常常把祭祀用的牛羊等牺牲先拴于碑上。碑在古代还有另一种用途,是立于墓前用于棺木下葬,称为“窆石”。下棺时用以固定轳,所以早期的墓碑中上部有穿,称之为“碑穿”,用以系绳下棺;在宗庙之碑则为系牺牲的牛羊所用。因此,最初碑的用途并非为了刻字,而是实用。

现代意义上的“碑”,兴起于西汉而盛于东汉。原来在西汉以前,即商周时期歌功颂德的文字铸刻在钟鼎彝器上,西汉开始以石代金,用碑记载功德和事件了。这即是金石铭文的由来。

从西汉“碑”开始镌刻文字以来,历朝历代的碑刻大体相似,均由碑首、碑身、碑座三部分组成。但各类碑之间又呈现繁多的样式。碑头有圭首、圆首、平首、梯首、冠形首、螭首等。碑身以长方形为多,另有倒瓶形,六棱、八棱形,正方柱形,扁方形等。碑座有龟趺形,形状庄重,采用得最多。古人以龟为长久,常常以龟(实际称鼋)背碑。碑的内容有功德碑,记载文臣武将的文治武功;庙碑,种类繁多,记述庙的修建历史;墓碑,记载死者籍贯、世系、事迹及卒葬时间等。还有记事碑、纪念碑、文告碑、诗文碑等。

从现代广义上讲,凡是镌刻有文字的石刻都可以称为碑刻,而在先秦时除“碑”以外,其他都不称碑,而称“刻石”。迄今我国发现最早的刻石是商代的《小臣系毁》和一些石磬刻字。以后有秦石鼓文,秦始皇峰山、泰山、琅琊台刻石等。汉以后这些刻石逐渐统称碑石了。佛教传入中国和中国道教兴起后,又出现了宗教刻石及造像。山西是我国中原地区宗教刻石最早产生和发展的省份之一,云冈石窟、天龙山石窟,以及现在散存在全省各地大量的经幢、石幢、造像碑等刻石,见证了这一历史发展的轨迹。另外,作为墓碑衍化物的墓志,起源于汉代,形制为长方形。而标准方形的墓志则兴起于魏晋南北朝,大盛于唐,是碑刻的重要组成部分。比如山西现存的北魏司马金龙墓志,封和宠、辛祥墓志;北齐裴良、庾狄回洛、娄叡墓志;东魏刘懿墓志等。

石刻最大的特点,是能长久地保存下去,故称为刻在石头上的历史,简称“石史”。它最大的功用,是可以证史、补史和纠正官修书面历史记载的舛误,在弘扬民族文化,借鉴历史经验,在为社会主义政治、物质、社会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等方面,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历来受到地方当局、有关社会组织和个人爱好者重视。例如,我国现存最早最大的殿堂式建筑五台山佛光寺东大殿,1937年梁思成先生调查发现后,轰动了国内外学术界。殿前镌刻于唐大中十一年(857)的经幢,解决了该殿学术上的两大问题。一是根据经幢的记载,该殿始建于唐德宗大中十一年(857),不仅使该殿是唐代建筑得到了有力的佐证,而且使这座国宝级文物建筑有了准确的纪年,其学术价值大大被提升。二是从这幢经幢的记载中得知,佛光寺东大殿的施主(即捐资人)是长安官宦人家出身的女弟子“宁公遇”。由于施主的身份高,其建筑的级别也相应被提高。又例如,山西现存一万八千多处古建筑,其每处建筑的历史沿革,要么文献记载简单,多数只一句话;要么查不到任何记载。而这些建筑前前后后的历史发展变化情况,主要靠现存碑刻的记载来解决,因而各座古建筑附属的碑刻就成了该古建筑历史沿革有力的证据。再例如,山西历史上的灾荒不断,元大德七年(1303)平阳、太原地区曾发生过山西历史上最大的一次地震;清光绪三年(1877)曾发生过山西历史上最大的一次旱灾,连续三年颗粒无收,死亡百姓不计其数,并出现了人吃人的现象。这些灾荒,由于历史的原因(如

信息不畅),或是地方官员为保乌纱帽,有意隐瞒,因而文献记载零碎简单,甚至缺失无记载。而民间百姓在灾荒过后却镌刻了不少碑刻,使后人永志不忘。这些灾荒碑虽有不少毁于战火,或被人为破坏,但各地保存至今的仍有不少,已成为研究山西历史地震、水旱等自然灾害的宝贵资料。除灾荒碑外,存世的还有不少古代科技方面的碑石,是研究当地农林水利、医药等发展的重要实证。三晋石刻是我省丰富多彩的一个重要人文资源。因此,编辑出版《三晋石刻大全》,不仅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而且有可资借鉴的现实意义,是功在千秋、荫及子孙的一件好事、善事。

自宋代兴起金石学以来,访求石刻是历代众多史学家、方志学家们的终生爱好和追求。山西自明成化十年(1474)创始《山西通志》时,就收录了“金石”资料,现在能够作为代表的是清光绪年间山西巡抚胡聘之主编的《山右石刻丛编》。这套《丛编》于光绪二十五年(1899)出版,共40卷,收录北魏至元代计14个王朝840余年的各类石刻720通(件)。还有在此之前于光绪十八年(1892)官修的《山西通志·金石记》(单行本称《山右金石记》),杨笃(秋湄)主编,收录汉以来碑刻1550余通。《山西通志·金石记》与《山右石刻丛编》比较,前者“有则录之,存亡不计”,后者“存者收录,亡者不述”。

山西历史上石刻最多时究竟有多少,谁也说不准。新中国成立后,经过文物部门的多次调查和普查,山西现存各类碑碣大约两万。清代著名金石学家叶昌炽在《语石》中说:“大抵晋碑皆萃于蒲、绛、泽、潞四属。”四属原都称州,大体上是现在的运城、临汾、晋城、长治四市,即山西南部地区。《山右石刻丛编》收录的720通碑刻,属于上述四州的有496通,占全省的68.9%。《山西通志·金石记》收录的1550余通碑刻,属于上述四州的有993通,占全省的64%;现存的两万余通石刻中,上述四市占了全省的一半以上,叶氏的论断基本是正确的。但除上述四州(四市)外,其他地区也有不少碑刻存世,其中不乏精品,同样应予重视。

新中国成立以来,山西省文物考古部门和有关部门、团体,以及个人爱好者在石刻的调查、保护、拓印、研究、出版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果。但这些成果比较零星分散,缺乏全面性、系统性;也没有一个专门访求石刻的机构,使这项事业的发展受到一定制约。其次,历史资料少而缺失,已出版问世的石刻著作,存量极少,不仅难求,而且收录不全。比如,《山右石刻丛编》和《山西通志·金石记》均只收录到元代,且遗漏不少,大量明清时期的碑刻未被采撷,造成历史的遗憾;宋代赵明诚的《金石录》只收录山西唐以前碑石45通;清代王昶的《金石萃编》,只收录山西元以前碑石近30通。所有这些,都需要我们在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做大量的拾遗补缺工作。第三,建国以来又新发现了大量的石刻,特别是新发现和出土了一批重要的墓志铭、摩崖题记、造像碑等,大大丰富了山西石刻的研究资料。比如北朝至隋唐一批重要墓志的出土、黄河沿岸等处汉以来漕运摩崖题记和一批早期造像碑的发现,以及其他一大批新发现石刻的著录登记等,都是重要的石刻资料,这些都需要有人去进一步访求和研究。第四,石刻文物具有不能再生性的特点,毁一件即少一件。比如北周武帝二次灭佛,山西的汉碑及三国两晋碑除郭泰碑外,全部被毁。郭泰碑后来也流失不存,造成了“山右无汉碑”的历史遗憾。当前仍存在盗窃和建设工程中人为破坏石刻文物的严重现象,自然损毁也日益加剧,古老石刻随时都有流失和被毁的危险。因此,抢救保护石刻,将其全部著录在册,世代流传下去,是当务之急,是带有抢救和存史双重重要性质的宏大工程。

为了全面系统地开展三晋石刻的访求和研究工作,三晋文化研究会成立以来,即借鉴历史经验,适应形势的需要,挑起了保护研究石刻传统文化这个重任。从1990年开始,即着手分市编辑出版《三晋石刻总目》,到2006年底,已有9个市《总目》正式出版,共收录存碑11878通,佚碑4168通,合计16046通。

在基本完成《三晋石刻总目》编辑出版的基础上,从2007年正式开始编辑《三晋石刻大全》。《大全》以《总目》为基础,将新中国成立前后不论存佚,有文则存,全文抄录,并断句。同时,每篇加“简介”,附照片或拓片。基本上每县(市、区)1卷,山西博物院和五台山、晋商会馆各1卷,再加记事总目录1卷,全省预计125卷。

分步编辑出版的山西石刻研究成果,其资料价值、历史价值、学术价值和使用价值都将远远超过以往出版的石刻著作,将成为山西有史以来的首创之作,流芳后世,意义深远!

是为序。

序 一

长治市三晋文化研究会会长 史耀清

长治历史悠久，史称上党，又称潞州，位于山西省东南部，现辖二区、一市、十个县。长治是中华民族的主要发源地之一，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积淀保存了许多极为珍贵的文化遗产，其中各个历史时期遗存的碑碣石刻就达数千通（处）之多，历来为人称道。清代学者叶昌炽在《语石》中说：“大抵晋碑，皆萃于蒲、絳、泽、潞四属。”

历代碑碣石刻，集记史、纪事、文字、文学、测图、绘画、纹饰、书法、选石、摹勒、镌刻、雕凿等于一体，不仅是我国传统的一种文化形式，还是传统历史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珍贵文化遗产。尤其石刻文字具有地方性与民间性的鲜明特色，直接或间接地记述了当地的人文地理、重大事件、民俗民风、自然灾害等等，可以说是一种公开的历史档案，对于研究一方地域的历史、文化、政治、经济、军事、民族、宗教、民俗、艺术、科技等具有重要参考价值，是不可或缺的宝贵资料。

长治市十分重视石刻文字的收集整理。20世纪末，按照省三晋文化研究会的统一部署，市三晋文化研究会曾组织各县、市、区理事，对于全市范围内留存的历代碑碣进行了一次全面调查造册，登记收录了上自北魏、下至民国各个朝代的碑碣1800余通，搜集碑文数百篇，编辑出版了20多万字的《三晋石刻总目·长治市卷》。这部《总目》，对于长治市编撰《三晋石刻大全》长治部分有着重要的参考价值。

总览这些碑刻，遍布全市13个县（市、区）境内。从形制上可分为摩崖石刻、铭文画像、人文景观、建筑构件、帖刻原石、经文石鼓、石制器物、界桩界碑、砖陶铭刻、墓志铭、经幢11类。从内容上分，有历代各类建筑及自然或人文景观处所镌刻的纪事、施缘、题匾、题名、题联、题景、记游、诗文、记时等碑碣；有皇帝及官府、官员等的敕文、牒文、法令、训令、座右铭、手书、诗文、法书等碑碣；有历代名人神道碑、功德碑、墓表、行状墓志等碑碣；有宗教经文碑；有中医药方碑；有平面镌刻图画碑；有各种乡规民约、契约碑；有天灾人祸纪事碑；有公共事业纪事碑；有名人手书、诗文及书法绘画碑；有分界碑；有革命烈士及事件纪念碑。从年代上分，纪年最早的为沁县南涅水村出土的《永平二年胡保兴造像铭文碑》，时代为北魏宣武帝永平二年（509）十一月。其余纪年时代依次为北魏、东魏、北齐、北周、隋、唐、五代、宋、金、元、明、清、民国，直至新中国成立以来。石刻形制之多样，内容之丰富，年代之久远，分布之广泛，可谓名闻三晋，声动九州。

特别值得称道的是，长治市的历代石刻多有佳品，其文化品位、书法艺术、刻工技巧、造型设计等浑然一体，别具一格，匠心独创，巧夺天工，对于推动当地文化研究、文化发展、文化繁荣以及艺术水平的提升，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对于弘扬三晋文化乃至中华民族文化，是一笔拾遗补缺的宝贵财富。如20世纪四五十年代到20世纪90年代，在沁县南涅水村先后出土北朝至宋代石刻造像约1126件，被专家誉为中国古代民间石刻艺术珍品，称之为“北魏石刻群”，在全国雕刻艺术领域占有重要地位。山西省政府把此列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央、省、市拨专款修建南涅水石刻馆予以保护，成为当地近年来游客观光的首选景点。另有长治县东呈村的《赠代郡太守程哲碑》，勒石铭文洋洋1400余字，记述了这位籍贯长子的官员的家世、生平、品行、事迹、官职等。此碑立于公元534年的东魏孝静帝天平元年，碑额题“大魏天平元年岁次甲寅朔三日壬午造讫”。可见长治民风淳朴，自古尚贤，敬重好官，勒石纪念，并为当今写史修志提供了难得的资料。而且，文字书法上承东汉劲直派分书之余绪，又融以汉魏砖文书风，是北朝直笔隶意真书流派中的典型代表，侯镜昶先生著《书学论集》收录此碑，评价颇高。再如唐代碑刻不但数量多，品种全，而且行文、布局、雕艺均上升到一个新的水平。长子县《白鹤观碑》、《大唐郑惠王石记》，长治市《未刻完唐碑》、《李抱真德政碑》、《王深墓志铭》、《朱府君墓志铭》，平顺《明惠大师铭记》，襄垣《大周连简墓志》，黎城《唐故处士王

君之碣》等碑碣，形制各异，正、行、草、隶、篆等书体俱备，书法刻工精致完美，行文记事简洁流畅，堪为其中精妙弘美之代表作，历代金石著作中多有著录和赞美。《大周连简墓志》字兼行、楷、草、篆四体，又有武则天自身造字等，被列为国家二级文物。《唐故处士王君之碣》是长治目前发现的唯一一通隶书碑碣，清代嘉庆年间（1796—1820）出土于黎城县西10余公里东西柏峪村附近，新中国成立后移置县文博馆藏，后又转藏于省博物馆。此碣形制特殊，为八棱八面幢柱形，有座有顶，标题与落款为篆书，正文为隶书。碣文记述王庆的籍贯、出身、生平始末等，为正史所不载。光绪二十三年（1897），山西巡抚胡聘之将其著录于《山右石刻丛编》，并题跋赞：“碑文字皆渊茂古劲，得汉人家法，字波磔流利，神似曹全碑，在唐碑中足称神品。以出土较晚，字画极完整，仅泐一字，洵可宝也。”再如沁县宋元丰三年（1080）《威胜军新关侯庙记》，平顺东河村《重修圣母之庙》碑，为近年来山西发现的三通宋代有关修建戏楼、舞台碑刻中的两通，记载了早期我国中原地区农村舞台修建情况，反映了我国乐舞与戏曲的独立与成熟，对于中国戏剧发展史的研究具有极其珍贵的价值。《宋金元戏曲文物图论》等著作，多次选登了此二碑的拓片和文字。再如长治县元延祐元年（1314）《神农庙碑记》，长治市元至正二十一年（1361）《前上党县达鲁花赤忽都帖木儿德政记》，平顺县明嘉靖七年（1528）《虹梯关铭》，长子县明嘉靖十年（1531）《宣圣遗像碑》，武乡县南神山明嘉靖三十五年（1556）《地震碑》，长治市明万历四十二年（1614）《千手观音画像碑》，沁县清代《康熙诗刻》、康熙五十年（1711）《吴璵御祭碑》、乾隆七年（1742）《致远堂法书陶渊明拟古杂诗手迹帖刻》原石，长子县乾隆五十五年（1790）本地名士冯士翘集韩愈字《纯阳祠诗文书法碑》，潞城市民国年间（1912—1949）《葛井岭禁伐树木碑》等，堪称元、明、清、民国碑刻的代表作，都具有重要的历史价值和极高的艺术品位。尤可称道的是，明、清两代初期，由于统治者的轻文及文字狱盛行，碑刻存者较少，而长治地远山高，碑碣遗存却相对较为丰富。

新中国成立以来，在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先辈们也留下了大量的革命遗址和文物，其中碑刻也不在少数，最具代表性的有沁源《抗日阵亡烈士纪念碑》，太行太岳烈士陵园的《晋冀鲁豫边区参议会第一届第二次大会决议碑》、《武士敏烈士碑》等，是今天向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的生动史料。

石刻虽然坚硬，也有风化殆尽的时候，加之历史上长治一带是兵家必争之地，又发生过多难以抵御的自然灾害，长治的碑刻在新中国成立前损失不少。省三晋文化研究会在组织编撰《总目》的基础上，又发起了编撰《三晋石刻大全》，这是一次对历史文化的抢救，更是一件泽被后人的大好事。《大全》以县域为单位，每县一卷，编选时间下限截至每卷定稿，这在编选范围和时间跨度上是前所未有的，对于我们翔实调查登记和精心编撰，对于今人和后人了解把握一个地方的历史文化轨迹，都具有功德无量的重要意义。

中共长治市委、长治市人民政府，长治市各县（市、区）的领导，对于编撰《三晋石刻大全》十分重视，大力支持，为保证这项工作的预期进度和圆满完成创造了良好环境。各县（市、区）三晋文化研究会勇于担当，不辱使命，科学运作，尽职尽责，为做细做好做精这项工作奠定了重要基础。我们相信，《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各县（市、区）分卷的出版发行，将为全市、全省留下一笔宝贵的石头文化资源，为文化强市、文化强省的建设填充一项重要内容，为转型发展、跨越发展、科学发展起到张风扬帆的给力作用。

序 二

中共屯留县委书记 郭泽兵
屯留县人民政府县长 段树新

正值全国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精神之际，欣闻《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市屯留县卷》即将出版，我们倍感高兴。这是弘扬石刻文化的体现，是挖掘晋神文化的行动，是丰富屯留文化的创举，对促进我县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提升文化软实力，必将起到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的有益作用。

屯留历史悠久，人文荟萃，山川秀美，资源丰富，是神话之地、传说之乡、红色之都、和谐之邦，自古有“古韩要地”、“三晋通衢”之称。在这片神奇美丽富饶的土地上，不仅有“后羿射日”、“王翦战屯留”、“卞和获璧”、“张良得兵书”等历史传说，“宝峰寺”、“上党关”等文物遗存，而且有“八路军总部”、“抗大一分校”等革命遗迹，闻名中外的“上党战役”主战场就在境内的老爷山。古老的历史传说，引人遐思；优美的古庙群落，厚重古朴；众多的革命遗迹，催人奋进。

石刻是历史文化的主要载体。一通石碑，是一段历史的浓缩，一处风俗的见证，一方文化的凝结。《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市屯留县卷》共辑录石碑 86 余通、碑文 103 多篇，年代清晰，门类齐全，内涵丰富，包罗万象。洋洋洒洒，既涉及远古时期传说，记载了重大历史事件，又涉及自然景观、民风民俗；既涉及屯留境内先贤哲人，记录了不同阶层的代表人物，又涉及历朝历代演变的脉络、发展的进程。这实为一部屯留的石刻历史，一部记载几千年屯留政治、经济、历史、文化的百科全书。其体例完备，结构严谨，言简意赅，图文并茂，是历史之见证，文化之瑰宝，书艺之大观。读之，令人赏心悦目，百感交集，不仅惠及当代，也启迪后学。

唐太宗李世民曾言：“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站在历史发展的新起点，相信正直善良、勤劳勇敢、民风淳朴的麟绛儿女，一定会在新的历史条件下，不断探索前人没有走过的路子，不断刷新历史纪录，创造出新的历史辉煌，镌刻出永远留存于人民心目中的历史丰碑！

最后，对参加编纂《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市屯留县卷》的省、市及县三晋文化研究会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1年12月23日

概述

屯留，从战国时期立县起，至今已两千余年。位于晋东南上党盆地的西北，地处东经 $112^{\circ}28'—113^{\circ}03'$ 和北纬 $36^{\circ}13'—36^{\circ}30'$ 之间。东与长治市为界，西邻安泽、沁源二县，南和长子县相毗连，西北一段相交于沁县，北跟襄垣县接壤。东西长60公里，南北宽25公里，总面积1142平方公里，其中耕地55.5万亩。全境地厚、土肥、气候适宜，无霜期160天，盛产小米、玉米、高粱、冬小麦、豆类、薯类和多种经济作物，自古被誉为“米粮川”。屯留县现辖麟绛、余吾、张店、丰宜、吾元、上村、渔泽七镇和河神庙、西贾、李高、路村4乡以及上莲、西流寨两个开发区及康庄工业园区。共294个行政村，总人口25.6万。

屯留县历史悠久。远古时期，称作“留吁”，系“赤狄别种”所建部落；其西边还有一个部落叫“徐吾氏”，即现在屯留县余吾镇一带。传说尧帝的次子就封于“徐吾氏”。经夏、商两代进入西周，周武王大封诸侯，“留吁”和“徐吾氏”都被封为“诸侯国”。春秋时期，两小“国”皆归晋国，不过，“留吁”改名为“纯留”，“徐吾氏”改名为“余吾”。韩、赵、魏三家分晋后，“纯留”、“余吾”隶属于“战国七雄”之一的韩国，并同立为县，属上党郡管辖，“纯留”又改名为“屯留”。因为屯留县山势险峻，又有控扼全郡咽喉的“上党关”，战略地位重要，为兵家必争之地，所以历代称为“古韩要地”。直到清末民初，屯留城西门外还立有“古韩要地”的石碑，后屡经战乱，碑已毁灭。而余吾城内曾设驿站和点将台。古时候，这里是东到邯郸，西至平阳（临汾），南到焦作、洛阳，北到太原的交通要道，被称为“三晋通衢”。北宋时期，余吾的南北城门上已有砖刻的“古纯名镇”和“三晋通衢”两块匾额，至今圈门和匾额依然完好。在秦王朝和西汉，两县区划未变。到东汉时，“余吾”并入“屯留”，屯留的版图扩大，历经晋、南北朝、隋、唐、宋、元、明、清直至民国，大体未变。

屯留县人杰地灵，英才辈出。中国古代著名政治家、军事家、“汉初三杰”之首的张良，就是屯留县西贾乡张贤村人——不仅东兴旺村有张良坟、双塔村和许村西北有留侯庙和张良庙，而且白云山半腰凉亭有“张良修养处”石碑，白云山东侧（即许村西北）张良庙前有“万古流芳”石碑。这两通纪念碑直到20世纪50年代，还树立于原址。后经“大跃进”和“文革”动乱，均佚失。本书内仅收入清代屯留文人名士冯锡晋、申瑞运、杨大椿三人所立的“三贤故里碑”（三贤指汉“留侯”张良，汉“司隶校尉”、文学家鲍永和南北朝时期北齐儒家学者王聪）。有关张良的出生地问题，历来有诸多说法，如安徽亳县，河南陈留、襄陵，陕西留霸，山西临汾、襄汾和屯留等。20世纪80年代初，屯留县人周景堂在《山西师院学报》和《长治日报》三次撰文，通过对零星史料、坟庙遗址、特殊地名、民间传说、古碑存佚、张良印章发现等方面的详细考证，以有力的论据和可信的资料，进一步论证了张良是屯留人，使“张良故里在屯留”的说法得以确立。

唐代初期，屯留县姬村出过一个副宰相姬玮，他的高大墓堆和金殿式外宅——后来改建为“宝峰寺”

——至今犹存。“姬宰相墓”前的石碑虽已佚失，但收入本书的《屯留县志》所存的其儿子姬素的墓志铭，可作有力佐证；而宝峰寺于2006年已被批准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屯留县已发现并拓印的最早石刻是唐代的墓志铭。如“朝散大夫”李文献、“光禄大夫”王通、“上党县令”李汉等，皆为屯留名人。佚失碑文中还有“上柱国”邓恢（邓村人）、骁骑尉崔通（崔蒙人）等。唐碑不仅在写作手法上层次分明、文笔优美、言简意赅，而且在书写、篆刻上也都规范、秀美，劲健疏朗，所以在文学和书法两方面均有欣赏和研究的价值。尤其是“周故郭公墓志文并序”和“大周故李府君墓志之铭”两篇碑文，运用了武则天（大周皇帝）本人所创的一些字，为文字研究者提供了鲜活资料。

明清两代的石刻，类别较多，有修建庙宇碑、修路建桥碑、修戏台看楼碑、布施碑、禁赌碑等。其中禁赌碑指出了赌博对于个人、家庭和社会的种种危害，现代人读来仍有警示作用。

老爷山是屯留县的标志。它先以“羿射九日”而闻名古今，后以“上党战役”而显耀中外。老爷山原名麟山，雄峙屯留西北部。传说远古时代射日英雄后羿，原名张三峻，他射日的地点即在麟山的东峰，所以麟山也叫三峻山、老爷山。古书《淮南子·本经训》载：尧使羿射九鸟于三峻之山。即指此。大约在唐代，山上就有了“后羿庙”，以后代代复修。北宋“道君皇帝”徽宗（赵佶）加封后羿为“灵贲王”，并亲书碑名。从明代到清代，重修后羿庙（明以后也称三峻山神庙）的石碑共有五通。现代在后羿庙中又有“羿射九鸟之神地”、“张氏宗亲之神地”和“神话英雄张氏始祖——后羿”石碑。而在老爷山头，1965年由屯留县政府树立了“省级文物保护单位‘老爷山战斗遗址’碑，碑阴则刻写了‘上党战役简介’。到2000年，长治市新闻工作者协会又在老爷山麓树起了碑林：22通碑相连，碑阳刻《大中华赋》，四六句式，四千余字，洋洋洒洒地简述中华史，歌颂中华魂；碑阴刻写了邓拓等20位中国著名新闻记者的姓名、肖像和事迹。另有“上党记者林”碑3通，和长治日报社树立的由申纪兰题写碑名的“老爷山教育基地”碑。

屯留县是我国著名的革命老区，也是太行太岳抗日根据地之一，红色遗址较多。如寺底村曾是中共中央北方局、晋冀豫区党委和“抗日政治学校”所在地，东故县镇（现已划入长治市郊区）是八路军总部和抗大一分校所在地。朱德、彭德怀、左权、刘伯承、邓小平、李达、薄一波、陈赓、陈锡联、陈再道、李雪峰、朱瑞、何长工、韦国清、康克清、傅钟、周纯全、黄欧东、王新亭、陈光等都曾在屯留战斗和生活过。东故县村建有“八路军革命烈士纪念碑”，绛河桥（西莲段）有“烈士纪念桥”命名碑记。东古村刻有30多位烈士名字的“抗战烈士碑”（已佚）。本卷所收的雇车村“烈士碑”、寺底村“烈士碑文”、崔蒙村的“纪念烈士碑文”、石室村的“民族历史纪念碑”以及屯留旧礼堂的“修建烈士纪念堂烈士亭碑文”等，读者从中可以窥见屯留人民革命斗争概况之一斑，并能受到教育与激励！2011年5月21日《长治日报》发表的《寻找岗上村》一文披露：1939年3月，15岁的齐心（后成为习仲勋夫人，习近平母亲）在屯留北岗村加入八路军并在该村的抗大一分校女生队学习半年。北岗村1964年所立的“烈士碑”（已损坏），碑文中就记载有与此相关联的情节。

本书共收碑文103篇，其中现存石刻86通（方）。按时代分，唐8，宋2，金1，明6，清29，中华民国4，中华人民共和国31，纪年不详5。按类别分：纪事类48，墓志类10，题刻、题词类10，匾额类2，乡规民约类7，烈士碑类6，其他类3。佚失石刻有碑文的17通，按时代分：唐6，元1，明2，清8；按类别分：记事类10，墓志类7。

屯留县在抢救、发掘、拓印和整理石刻工作方面，虽然做了大量工作，但与县域文化或民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本书所搜集的古今石刻资料，仅作抛砖引玉之举，望有识之士，加大对全县珍贵文化遗产的搜集、整理，推动屯留县的地方史、书法艺术等的研究和探索工作，促进精神文明的建设。

《三晋石刻大全·长治市屯留县卷》编委会

《三晋石刻大全》

荣列国家十二五规划、山西省十二五规划，并荣获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2009年度十大好书、全国古籍优秀图书一等奖。

已(即)出书目(有★号者为已出)	定(估)价	已(即)出书目(有★号者为已出)	定(估)价
★《临汾市洪洞县卷》	600元	★《长治市沁源县卷》	350元
★《临汾市尧都区卷》	480元	《长治市平顺县卷》	400元
★《临汾市安泽县卷》	280元	★《长治市黎城县卷》	500元
★《临汾市侯马市卷》	260元	★《长治市长治县卷》	300元
★《临汾市曲沃县卷》	380元	★《长治市长治县炎帝碑林卷》	400元
★《临汾市浮山县卷》	480元	★《长治市屯留县卷》	200元
★《临汾市古县卷》	380元	《长治市长子县卷》	240元
《临汾市隰县卷》	220元	《长治市武乡县卷》	280元
★《运城市盐湖区卷》	420元	★《太原市古交市卷》	200元
★《晋中市寿阳县卷》	580元	★《太原市杏花岭区卷》	400元
★《晋中市灵石县卷》	580元	★《太原市尖草坪区卷》	300元
★《晋中市左权县卷》	380元	★《吕梁市孝义市卷》	680元
★《晋中市榆次区卷》	410元	★《忻州市宁武县卷》	280元
★《晋中市和顺县卷》	300元	★《朔州市平鲁区卷》	280元
★《阳泉市盂县卷》	620元	★《大同市灵丘县卷》	200元
★《晋城市高平市卷》	680元	★《大同市灵丘县卷续编》	200元
★《晋城市沁水县卷》	500元	★《大同市左云县卷》	240元
★《晋城市阳城县卷》	660元	《大同市浑源县卷》	220元
★《晋城市陵川县卷》	480元	《大同市广灵县卷》	300元
★《晋城市城区卷》	480元		
★《晋城市泽州县卷》	690元		

目 录

凡例

总序	李玉明
序一	史耀清
序二	郭泽兵 段树新
概述	编委会

上编 现存石刻

●唐·宋·金

唐故朝散大夫李君墓志铭并序(唐上元三年)	(五)
周故郭公墓志文并序(唐久视元年)	(七)
大周故李府君墓志之铭(唐长安二年)	(九)
大唐故王君墓志之铭并序(唐景龙三年)	(一一)
唐故路氏夫人司徒氏墓志铭并序(唐开元十年)	(一三)
大唐故版授上党县令李府君墓志铭并序(唐天宝三年)	(一五)
唐故处士崔府君墓志之铭并序(唐天宝六载)	(一六)
唐故李君墓志铭并序(唐天宝九载)	(一七)
余吾北门城头砖匾(宋代)	(一九)
余吾南门城头砖匾(宋代)	(二〇)
崇福院赐名牒文(金崇庆元年)	(二一)

●明

重修三峻庙记(明正德八年)	(二五)
禅林碑记(明万历四年)	(二七)
屯留县重修三峻山神庙记(明万历七年)	(二九)
重修三峻山神庙(明万历八年)	(三一)
明山东临清州儒学学正近溪申子正暨配路硕人合葬墓志铭(明万历三十九年)	(三四)
屯留县东贾村重修亚岳庙记(明万历四十一年)	(三六)

●清

三峻庙戏楼志(清顺治二年)	(四一)
重修永峰寺记(清康熙二十四年)	(四三)
创修鸡鸣河堰木桥碑记(清乾隆十三年)	(四五)
皇清待赠登仕郎康伯郭公暨待赠孺人元配申氏继配申氏合葬墓志铭(清乾隆四十三年)	(四八)
禁赌碑文(清乾隆四十九年)	(五〇)
为合村商议秉公禁赌志(清乾隆五十五年)	(五二)